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函

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承辦人：楊蓀薇  
電話：02-27725333#222  
電子郵件：vivian1295@ntut.edu.tw

受文者：彰化縣立線西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16日  
發文字號：技專招聯試字第11321001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3A100315\_1\_16141349896.pdf、113A100315\_2\_16141349896.pdf)

主旨：檢送113年4月3日花蓮震災地區受災國中生參加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及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升學優待方式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113年5月8日技專校院招策字第1130000139號函辦理。
- 二、113年4月3日花蓮震災地區受災國中生(簡稱震災專案生)參加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及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升學優待(如附件一及附件二)，摘述如下：
  - (一)震災專案生參加113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一律以「個別網路報名」方式辦理。
  - (二)震災專案生參加113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一律以「個別通訊」或「現場報名」方式辦理。
  - (三)欲以震災專案生升學優待之報名免試生，須依符合受災之情形且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所認列之受災學生，備妥證明文件併同報名表及成績證明文件，繳寄至



各招生委員會。經審查通過者，始得以震災專案生身分參加。

(四) 經審查符合震災專案生之免試生免繳報名費。

正本：全國公私立國民中學

副本：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各直轄市及縣政府教育局(處)、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本會試務處



裝

訂

線